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安徽腾亚科技有限公
司增资及实缴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高品质五金件、气动工具耗材及配件制造基地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腾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腾亚”）。

公司于2022年6月22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安徽腾亚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及实缴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6,000.00万元向安徽腾亚进行增资、使用募集资金18,027.15万元对安徽腾亚注册资本进行实缴，合计使用募集资金24,027.15万元，以实施“高品质五金件、气动工具耗材及配件制造基地项目”。

本次增资和实缴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本次增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99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1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2.4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7,069,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5,719,180.71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1,349,819.29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

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于2022年05月31日出具天健验[2022]22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项目建设期(年)	实施主体
1	气动工具厂区建设项目	8,000.00	8,000.00	2	至道机械
2	高品质五金件、气动工具耗材及配件制造基地项目	24,027.15	24,027.15	2	安徽腾亚科技有限公司
3	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5,497.82	2,107.83	2	公司
合计		37,524.97	34,134.98	-	-

注:“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原计划投入募集资金5,497.82万元。鉴于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4,134.98万元,低于公司申请上市的股东大会审议的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37,524.97万元。经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按以上顺序进行投资,当实际募集资金量少于项目的资金需求量时,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其他融资途径自行解决资金缺口。因此“研发中心及信息化建设项目”实际可投入募集资金为2,107.83万元。

三、本次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及实缴注册资本的情况

安徽腾亚系公司全资子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0.00万元,实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00.00万元,公司持有其100%股权。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6,000.00万元向安徽腾亚进行增资,使用募集资金18,027.15万元对安徽腾亚注册资本进行实缴,合计使用募集资金24,027.15万元,以实施“高品质五金件、气动工具耗材及配件制造基地项目”。本次增资及实缴完成后,安徽腾亚注册资本由20,000.00万元增加至26,000.00万元,实收注册资本将由1,600.00万元增加至25,627.15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本次增资及实缴对象的基本情况

(一) 安徽腾亚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安徽腾亚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506MA2ULBQ59H

成立日期：2020年4月1日

注册资本：20,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1,600.00 万元

住所：马鞍山市博望区丹阳工业园工业路西侧

经营范围：智能割草机，精密工具，电、气动工具及配件，塑料制品，五金制品的研发、生产、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或技术进出口业务。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公司持有安徽腾亚 100% 股权。

(二)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总资产	10,848.38
	净资产	1,534.45
	净利润	-50.35

注：1、上述财务数据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安徽腾亚亏损的主要原因系前期建设费用支出，尚未实现生产销售所致。

五、本次增资及实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对安徽腾亚进行增资以及实缴注册资本，是基于公司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实施的需要，有助于推进募投项目“高品质五金件、气动工具耗材及配件制造基地项目”的建设发展，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不会对项目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本次增资事项有利于提供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本次增资及实缴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安全，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安徽腾亚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

管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实施监管。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本次增资及实缴履行的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安徽腾亚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及实缴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6,000.00 万元向安徽腾亚进行增资、使用募集资金 18,027.15 万元对安徽腾亚注册资本进行实缴，合计使用募集资金 24,027.15 万元，以实施“高品质五金件、气动工具耗材及配件制造基地项目”。本次增资及实缴完成后，安徽腾亚注册资本由 20,000.00 万元增加至 26,000.00 万元，实收注册资本将由 1,600.00 万元增加至 25,627.15 万元，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腾亚将同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2 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安徽腾亚科技有限公司增资及实缴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以实施募投项目，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推进，符合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和安排，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安徽腾亚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以及实缴注册资本以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项。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安徽腾亚进行增资以及实缴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及用途等符合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该募集资金的使用方式、用途及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 1 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

规定和要求相关审议及表决合法、有效。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安徽腾亚科技有限公司增资以及实缴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的事项。

（四）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安徽腾亚进行增资以及实缴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安徽腾亚进行增资以及实缴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 （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三）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四）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及实缴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南京腾亚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3日